

##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08 年 8 月

| 案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   | 結案情形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|
| 106<br>司<br>正<br>00<br>07 | <p>設施改善情形：</p> <p>◆ 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有關執行通訊軟體 Line 之管理分工，預防通訊軟體 Line 之犯罪案件，以及與 LINE 日本總公司及臺灣分公司商議合作模式等情，相關機關之檢討改善如：行政院研訂跨部會分工原則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研訂判斷個案是否已違反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第 46 條「有害兒少身心健康」、業者是否「未採取明確可行防護措施」之相關處理流程及規定；內政部警政署、經濟部、法務部及衛生福利部分別依法令及其權責，受理後續調查、裁處及輔導處置；內政部警政署及法務部目前均透過個案方式，請求 LINE 公司提供協助，以追查犯罪。</p> | <p>司法及獄政、內政及少數民族、教育及文化、交通及採購委員會</p> <p>108.08.14 第 5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存查。</p> |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、委員會管理系統、各委員會決議通知單  
 編製單位：綜合規劃室